

三官堂大桥及接线(江南路至中官西路)工程(主桥)监理招标公告

(交易登记号：15GC050140)

1.招标条件
 三官堂大桥及接线（江南路至中官西路）工程已由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甬发改审批【2014】5号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宁波市市政工程前期办公室，建设资金来源：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和共建共享原则，由市、区二级统筹解决。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主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三官堂大桥及接线（江南路至中官西路）工程南起高新区江南路、中跨甬江、北至镇海区中官西路，本次招标为跨甬江主桥部分及南北侧各一联引桥。
 建设规模：主线跨甬江采用桥梁方案，一跨过江，主桥长约785米（160米+465米+160米），宽度约47米，双向8车道。
 监理费：约1330万元。
 招标范围：三官堂大桥及接线（江南路至中官西路）工程中主桥桥梁（包括钢结构制造、运输及钢结构工地焊接、涂装、安装等）、桥头堡及管理用房、南北侧各一联引桥、电气工程、监控工程、景观亮化工程等的施工监理服务工作。
 标段划分：1个标段。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监理甲级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2005年12月1日以来成功地完成过单跨跨度在279米以上新建桥梁工程施工监理，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管理能力。
 拟派总工程师资质要求：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专业为市政公用工程，无在建项目。
 信誉要求：
 （1）投标人及拟派总工程师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被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以相关部门的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2）投标人及拟派总工程师不得被列入尚在公示期内的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黑名单”（以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3）2010年12月1日至查询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总工程师经宁波市人民检察院查询无行贿犯罪记录。
 投标人应在2016年1月8日17:00之前，将招标文件最后一页《检查院查询申请函》填写完整并盖单位公章〔附法定代表人和项目总工程师身份证复印件、投标人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和营业执照复印件（复印件均加盖公章）〕交至（或快递至）招标代理人。若逾期未提交的或在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中更改项目总监的，需自行至检察院查询行贿犯罪记录，并将由检察院出具的《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结果告知函》编入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中，否则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其他要求：
 （1）拟派项目总工程师不得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中担任总监；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开始时间为合同签订之日），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通过验收或合同解除之日。
 拟派总工程师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

三官堂大桥及接线(江南路至中官西路)工程(主桥)施工招标公告

(交易登记号：15GC060377)

1.招标条件
 三官堂大桥及接线（江南路至中官西路）工程已由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甬发改审批【2014】5号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宁波市市政工程前期办公室，建设资金来源：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和共建共享原则，由市、区二级统筹解决。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主桥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及内容
 建设地点：三官堂大桥及接线（江南路至中官西路）工程南起高新区江南路、中跨甬江、北至镇海区中官西路，本次招标为跨甬江主桥部分和南北接线两侧各一联引桥。
 建设规模：三官堂大桥及接线（江南路至中官西路）工程主桥长约785米（160米+465米+160米），宽度47米，双向8车道。
 招标控制价为：73700.0934万元。
 质量要求：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工期要求：36个月。
 招标范围：包括主桥（含主跨及边跨）桥梁（含钢结构的加工制作）、南北侧各一联引桥、桥头堡及管理用房、智能化监控工程、预埋件、电力排管等施工全部内容。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2005年12月1日以来成功地完成过单跨跨度在279米以上以上新建桥梁工程施、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2项目负责人要求为：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含临时建造师，临时建造师年龄须在60周岁以下）、具有有效的《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书》（B证）、且无在建项目。
 3.3信誉要求：
 （1）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被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以相关部门的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2）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不得被列入尚在公示期内的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黑名单”，以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3）2010年12月1日至查询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经宁波市人民检察院查询无行贿犯罪记录。
 投标人应在2016年1月7日17:00之前，将招标文件最后一页《检察院查询申请函》填写完整并盖章（附投标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交至（或快递至）招标代理人。若逾期未提交的或在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中更改项目负责人的，需自行至检察院查询行贿犯罪记录，并将由检察院出具的《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结果告知函》编入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中，否则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其他要求：
 （1）拟派项目负责人不得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中担任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开始时间为合同签订之日），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通过验收或合同解除之日。
 拟派项目负责人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的未解锁项目，视为在建项目。
 （2）企业注册地在浙江省外的投标人已通过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谢家地块滨江景观绿带工程(施工资格预审)公告

(交易登记号：15GC060358)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谢家地块滨江景观绿带工程已由宁波市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北区发改基[2015]84号批准建设,项目招标人为宁波市江北区公共项目建设中心，招标代理人为宁波德威工程造价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由区土地储备中心出资谢家村段，民安公司出资孙家村段，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资格预审。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江北区丽江西路南侧、姚江北侧，江北大桥以西、机场路以东。
 规模：本工程东西总长约1.6千米，占地面积14308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25282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约7183平方米，地下总建筑面积约18099平方米。
 项目总投资：40036万元。
 工程造价：约17456万元。
 计划工期：600日历天。
 招标范围：包括建筑、安装、景观绿化等工程的施工总承包。
 标段划分：1个。
 质量要求：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安全要求：合格。
 3.申请人资格要求
 3.1申请人资格要求：3.1.1申请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3.1.2本次招标要求申请人同时具备①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适用于按住房城乡建设部建市[2014]159号《关于印发〈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的通知》中“新资质标准就位或取得新资质标准的施工企业”或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适用于按建建[2001]82号原建设部印发的《建筑业企业资质等级标准》要求取得资质的建筑施工企业）；和②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一级资质；或者具备上述①和②资质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3.1.3申请人（联合体投标申请的，指联合体各方）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登记信息的，其相关内容已经该系统审核通过；3.1.4申请人（联合体投标申请的，指联合体各方）如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系统”）中具有施工信用等级的须为C级及以上（以资格预审之日所在季度的企业信用评价等级为准）；3.1.5投标申请人（联合体投标申请的，指联合体各方）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3.1.6企业注册地在浙江省行政区划以外的投标人已通过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备案登记。
 3.2投标人拟派总工程师资格要求：3.2.1总工程师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3.2.2总工程师须具有合法有效的工程监理资质证书，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3.1.3投标人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系统”）中须具有C级及以上施工信用等级（以开标之日所在季度的企业信用评价等级为准）；3.1.4投标人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登记信息的，其相关内容已经该系统审核通过；3.1.5投标人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3.1.6企业注册地在浙江省行政区划以外的投标人已通过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备案登记。
 3.3其他要求：3.3.1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nbcct.com.cn）和中国宁波网（www.cnnb.com.cn）上发布。

谢家地块滨江景观绿带工程(监理)招标公告

(交易登记号：15GC050133)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谢家地块滨江景观绿带工程已由宁波市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北区发改基[2015]84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由区土地储备中心出资谢家村段，民安公司出资孙家村段，招标人为宁波市江北区公共项目建设中心，招标代理人为宁波德威工程造价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监理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江北区姚江北岸，机场路以东，江北大道以西，丽江西路南侧。
 建设规模：本工程东西总长约1.6千米，占地面积14308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25282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约7183平方米，地下总建筑面积约18099平方米。
 总投资：40036万元。
 建设项目工程概算投资额：约25578万元。
 工程类别及等级：房屋建筑工程。
 施工监理服务标段划分：1个。
 质量控制目标：同施工质量要求。
 安全控制目标：同施工安全要求。
 进度控制目标：同施工工期。
 施工监理服务范围和内 容：谢家地块滨江景观绿带工程的施工全过程监理。
 施工监理服务期：同施工工期保持一致。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资格要求：3.1.1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3.1.2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工程监理资质证书，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3.1.3投标人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系统”）中须具有C级及以上施工信用等级（以开标之日所在季度的企业信用评价等级为准）；3.1.4投标人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登记信息的，其相关内容已经该系统审核通过；3.1.5投标人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3.1.6企业注册地在浙江省行政区划以外的投标人已通过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备案登记。
 3.2投标人拟派总工程师资格要求：3.2.1总工程师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3.2.2总工程师须具有合法有效的工程监理资质证书，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3.2.3投标人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系统”）中须具有C级及以上施工信用等级（以开标之日所在季度的企业信用评价等级为准）；3.2.4投标人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登记信息的，其相关内容已经该系统审核通过；3.2.5投标人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3.2.6企业注册地在浙江省行政区划以外的投标人已通过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备案登记。
 3.3其他要求：3.3.1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nbcct.com.cn）和中国宁波网（www.cnnb.com.cn）上发布。

宁波中波发射台迁建工程装修和智能化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交易登记号：15GC060359)

1. 招标条件：
 宁波中波发射台迁建工程以甬发改审批[2014]185号批准建设，现对该项目的装修和智能化工程(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造价：2778208元
 2.2 招标范围：本工程施工图范围内的装修工程及智能化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2.3 计划工期：总工期90日历天(其中3#楼工期45日历天)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①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二级及以上资质；②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适用于按建建[2001]82号原建设部印发的《建筑业企业资质等级标准》要求取得资质的建筑施工企业）或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适用于按住房城乡建设部建市[2014]159号文件《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设计与施工二级及以上资质；或上述①②资质所组成的联合体，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项目经理要求为具备建筑工程注册建造师(含临时建造师，年龄需在60周岁以下)贰级及以上；若为联合体投标的，项目经理需由联

宁波报业传媒大厦项目1#楼装修工程施工招标资格预审公告

良行为记录；3.2.3拟派项目经理不得有在建项目。
 3.3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宁波日报、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发展有限公司、建设资金自筹解决。
 5.资格预审方法：本次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
 6.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5.1凡有意参加资格预审者，请于2015年12月15日至2015年12月22日16时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自行下载资格预审文件。5.2资格预审文件下载费用300元，资格预审文件质疑截止时间：2015年12月19日下午17时00分(北京时间)。5.3资格预审文件如有澄清和修改，将在本网站发布。5.4本项目不接受窗口购买资格预审文件。
 6.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为2015年12月25日9时30分，地点为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交易中心。
 7.发布公告的媒体：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同时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宁波日报上发布。
 8.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宁波新思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宁波教育实业集团育才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宁波科信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江南路598号九五国际大厦10楼
 联系人：薛健崎、毛军华
 联系电话：0574-89076310
 传真：0574-87360896